

奥飞娱乐股份有限公司

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人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于 2019 年 8 月 26 日下午 5:30 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会议方式召开，其中，蔡贤芳女士以通讯方式参会。会议通知于 2019 年 8 月 16 日以短信或电子邮件送达。应出席会议的监事 3 人，实际出席会议的监事 3 人。会议有效表决票数为 3 票。会议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蔡贤芳女士主持，经过与会监事认真审议，形成如下决议：

一、会议以 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《董事会关于募集资金 2019 年半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。

经审议，监事会认为：《董事会关于募集资金 2019 年半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募集资金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的《董事会关于募集资金 2019 年半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。

二、会议以 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》。

经核查，公司此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，符合《企业会计准则》及相关规定，符合公司实际情况，执行新会计政策能够客观、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，监事会成员一致同意该议案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、证券时报和中国证券报的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65）。

三、会议以 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《<2019 年半年度报告>及其摘要》。

经审议，监事会认为：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 2019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程序符合法

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、证券时报和中国证券报的《2019 年半年度报告》、《2019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66）。

特此公告

奥飞娱乐股份有限公司
监 事 会
二〇一九年八月二十八日